

许昌市商务局

签发人：郑璐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46 号建议的答复

徐杰安、杨志华、高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在“胖东来”打造文化超市”的建议收悉。市商务局认为该建议立足许昌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局，聚焦本土优秀商业品牌价值提升与文化赋能深度融合，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。经研究，结合我市商贸流通领域工作实际，现答复如下：

针对您的宝贵建议，下一步市商务局将重点协同胖东来及市文广旅局等相关职能部门，共同推进以下工作：

一、打造主题化文化展示与体验空间：支持胖东来在核心门店（如生活广场、时代广场店、天使城店）开辟一块“东来轩”文化超市，主要经营字画。“东来轩”三个字要作为超市的文化标识和文化符号。聘请篆刻家刻制闲章，由文化超市统一加盖在所有出售作品的引首印空白处，留作鉴证和纪念。通过格调高雅、喜庆吉祥、通俗易懂的作品内容和贴近群众、雅俗共赏的作品形式，



使许昌的文化品位得到一个大的提升。实现由原来的胖东来商品进万家到文化进万家的转变。

结合节庆（三国文化旅游周、钧瓷文化节等），在超市显著区域策划主题文化市集、非遗展演、手工艺互动体验等活动，增强场景吸引力。

二、深化特色商品与文化内涵融合：

开发联名文创产品：鼓励胖东来与本地博物馆、非遗传承人、文创设计机构合作，开发兼具实用性、文化性和胖东来特色的联名文创商品（如三国人物主题生活用品、钧瓷元素餐具、特色食品伴手礼盒等），打造独特文化消费 IP。

丰富文化服务内容：拓展现有休息区功能，增设许昌地方文献、文化刊物专栏。

强化宣传推广与品牌联动：将“文化胖东来”作为许昌商文旅融合典型案例进行宣传，纳入城市旅游推广体系。联合文旅部门，设计包含胖东来文化体验点的特色旅游线路。

利用胖东来线上平台（APP、小程序、社交媒体）开辟“许昌故事”、“匠心好物”专栏，线上线下同步传播文化内容。

三、发挥企业主体作用：积极引导和全力支持胖东来公司发挥主观能动性，将文化超市建设纳入其自身发展战略规划，鼓励其加大投入，勇于创新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。

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商务局 0374-2913633

联 系 人：流通业发展科 王冰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（2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

